

# 新平城管

第 067 期

新平县城市管理局

2019 年 10 月 8 日

## 新平县城市管理局开展 城镇燃气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活动

为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、县关于安全生产工作部署，做好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安全维稳工作，新平县城市管理局开展城镇燃气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活动。

此次整治活动，自 8 月 15 日至 9 月 30 日历时 15 天，县城市管理局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先后派出 3 个检查组，14 人次，深入辖区燃气企业、乡镇（街道）瓶装液化石油气供应三级站和经营门市店，在相关部门密切配合下，专项整治工作得到有序开展，检查覆盖率达 100%。现场检查中共发现存在安全隐患 25 项，其中责令当场整改 8 项，限期落实整改 17 项，填写专项整治检查情况登记表 20 份。未发现违规充装、非法经营、非法储存、非法倒装、非法运输燃气行为，专项整治工作取得明显成效。

通过开展整治活动，进一步强化我县燃气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规范城镇燃气行业市场经营秩序、全面掌握辖区内燃气行业安全风险管控情况，巩固和提升城镇燃气安全风险监管水平，持续夯实我县城镇燃气安全生产形势稳定。

执法大队供稿